

江蘇地方文獻叢書

吳郡志

江蘇古籍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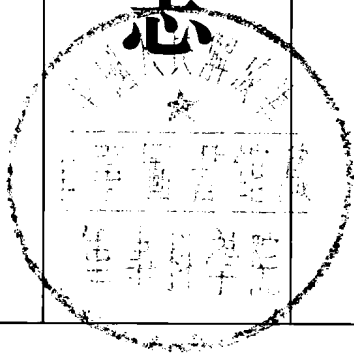


江蘇古籍出版社

江蘇地方文獻叢書

(宋)范成大撰

吳郡志

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吳郡志/(宋)范成大撰;陸振岳點校.-南京:江蘇古籍出版社,1999.8

(江蘇地方文獻叢書/薛正興主編)

ISBN 7-80643-097-0

I. 吳… II. ①范… ②陸… III. 地方志-江蘇-蘇州
IV. K295.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1999)第 35395 號

吳郡志

著 作 者 (宋)范成大 撰 陸振岳 校點

責任編輯 周方

出版發行 江蘇古籍出版社

發行部電話 025—3223462

社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號 郵編 210009

經 銷 江蘇省新華書店

照 排 南京理工排版校對公司

印 刷 者 揚中市印刷廠 郵編:212200

開 本 850×1168

印 張 21.75

印 數 1—3000 冊

字 數 412 千字

版 次 1999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標準書號 ISBN 7-80643-097-0/K·54

定 價 26.50 元

(江蘇古籍版圖書凡印裝錯誤可向承印廠調換)



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編輯說明

江蘇自古以來爲人文薈萃之地，流傳至今的文獻典籍浩如烟海。充分地利用這份珍貴的文化遺產，對於發展和繁榮民族新文化、發揚愛國主義精神、建設社會主義新江蘇，都是不可或缺的。我們編輯出版這套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，就是爲了給文史研究工作者、大中學校師生及有關文化工作者，提供一套比較完整的江蘇地方文獻的基本資料，以供分析研究和閱讀參考。

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將有選擇地出版記述江蘇歷史上政治、經濟、軍事、教育、科學、文化、地理、風物、習俗、掌故等內容的筆記、雜記、游記、野史、譜牒、志乘之珍品，少數著名的總集及影響較大的方志、日記、傳記也酌

量收入。

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根據具體情況，分別採用未刊稿本、鈔本或舊刻本爲底本，一般均作必要的校勘，並加新式標點，有少數品種也將採用今人新注的形式。

江蘇古籍出版社

一九九九年一月

弁言

蘇州是一個歷史悠久的文化古城，自公元前五一四年吳王闔閭建城，至今已屆二千五百年。對於古城的興衰演變，歷代均有所記述，積有豐富的地方志乘資料。據不完全統計，蘇州地區範圍內傳世的各種府志、縣志有一百八十餘種，共千餘卷，鄉鎮小志及山、水、園、亭、寺觀、祠廟等專志則爲數更多。惜舊時刻印份數有限，加之歷經變亂，保存不易，不少志書已成稀有，閱讀極爲不便。爲適應四化建設的需要，充分發揮方志「存史」、「資治」、「教化」的作用，根據中國地方志指導小組關於整理舊志的要求精神，特對蘇州著名方志分批進行標點重印，以供各個方面工作和研究之參考。

這裏標點重印的有唐陸廣微《吳地記》、宋朱長文《吳郡圖經續記》、宋范成大《吳郡志》和清顧震濤《吳門表隱》共四種，前三種是我國方志中的名著，後一種輯有其他志書未收的蘇州珍貴史料，故爲學術界所重視。此次標點工作是組

織我市部分文史工作者分工進行的，并得到了有關部門和單位的積極支持，對此我們表示衷心感謝。由於時間緊促，又限於經驗和水平，錯誤不妥之處，敬希專家、學者和廣大讀者予以批評指正。

蘇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辦公室

一九八六年元月一日

點校說明

《吳郡志》（《宋史·藝文志二》「傳記類」作《吳門志》）五十卷，南宋范成大纂，參與其事的有龔頤正、滕晟和周南等。於光宗紹熙時成書，後人簡稱《范志》。理宗時，平江知府李壽朋命校官汪泰亨會同何漳、劉九思、李起、李宏等，訂訛補缺，而後於紹定二年（公元一二二九年）刊行，所以又稱《紹定志》。這是一部以蘇州（當時的建置為平江府）兼及所屬諸縣為記述對象，並以「志」命名而流傳迄今的宋代唯一的方志，也是全國現存的十數種宋志之一。

范氏纂《志》，下限止於紹熙三年（一一九二年），汪泰亨增補止於紹定二年。但《牧守》門所記，在李壽朋之後，尚有自紹定三年（一二三〇年）至寶祐三年（一二四四年）十四年間莅、離者二十一人次。這就是說，紹定二年刊行後又有人為之增補。增補者是何人？沒有留下姓名。從一般的情理推測，是由當時的地方長官，為着把自己的姓名附着於志書而作的，這種情況，在舊志中屢有所見。《吳郡志》所增的內容，只有《牧守》題名是比較齊全，相類似的《進士題名》則依然止於紹定二年。照此推斷，當是寶祐三年知平江府的趙與憲指令其僚屬所增，並且可能有寶祐增補刻本。

撰者范成大，生平事迹，《宋史》有傳，著有《石湖集》、《攬轡集》、《桂海虞衡志》、《吳船錄》以及《吳郡

志》等。此志是范石湖晚年之作，志纂成的第二年，作者便謝世。不但沒有能立即刊行，而且在著作權的問題上，還引起一場風波。趙汝談的《吳郡志序》，陳振孫的《直齋書錄解題》卷八《吳郡志》條，都記載這件事。趙《序》陳《解》，詳略雖不同，而事實却是一致的。趙《序》說：「初，石湖范公爲《吳郡志》成，守具木欲刻矣。時有求附某事於籍而弗得者，因嘩曰：『是書非石湖筆也。』」守憚莫敢辨，亦弗敢刻，遂以書藏學宮。」這足以證明：修纂方志及其流傳，是會遇到種種阻梗的，此僅是其中的一例。經過三十多年，繼任知府李壽朋纔解決了這個懸案。壽朋父嘉言，曾在范成大幕，因而清楚地知道石湖修志事。當他在學宮看到所藏稿本，瞭解書沒有能刊刻的原委。又從石湖家求得原稿，與「校學本無少異」。趙汝談再證以周益公（必大）撰寫的范成大墓碑中所列撰著篇目有《吳郡志》。從此，疑雲盡消，這部志書確鑿爲范成大所纂，而後即付之棗梓。

李壽朋在付刻時，由於距離成書相隔已三十多年。而紹熙三年以來，「大建置如百萬倉、嘉定新邑、許浦水軍、顧涇移屯等類皆未載，法當補。於是會校官汪泰亨與文學士雜議：用褚少孫例，增所缺遺，訂其脫訛。書用大備，而不自別爲續焉。」（趙《序》）因爲只是增訂，沒有改易體例，而且所增補的部分又用文字標明。所以，原作的面目，基本上是保持着的。

全志自《沿革》至《雜志》共三十九門，另有三個附錄。拿它和現存北宋朱長文的《吳郡圖經續記》比照，可以清晰地看到兩者之間的淵源關係。

對於《吳郡志》的評價，歷來是褒勝於貶的。王鏊於《姑蘇志序》，李詡於《續吳郡志序》，一致稱道：「范志竣而整」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稱它「徵引浩博，而敘述簡核，爲地志之善本。」把《吳郡志》看作「善

志」，一向是大多數方志學者和目錄學家共同的認識。然而，清代著名的方志學家章學誠於《書〈吳郡志〉後》、嘉業堂本《章氏遺書》卷十四《方志略例》的文章中，却提出了許多的指責。簡括起來，主要地說有以下幾條：（一）命名失實。宋代自徽宗政和三年（一一一三年）升蘇州爲平江府，一直到南宋末沒有改易。兩宋從未有過吳郡的建置。以吳郡名志，不副當時的實際建置。（二）體制失當。例如既有《山》門，又別立《虎丘》。山是總名，虎丘是山的小名，兩者并列，混淆了統屬關係。又如《仙事》、《浮屠》、《方技》等門，都是人物的支流，列在《人物》門後方稱允當。然而却間隔了《進士題名》至《冢墓》十二卷，再列《仙事》等門，以致典物人事混雜不清。（三）事類不純。如「九老會」、「耆英會」，不應歸於《風俗》。《坊市》當附於《城郭》而不宜附入《官宇》。「提點刑獄司」、「提舉常平茶鹽司」題名，不當附於《官宇》，而應入《牧守題名》。如此之類，以爲這都是「不解類例牽連，詳略互注之法，則觸手皆荆棘矣。」并指出還有不足徵信的，如「干將、莫邪、屬鏤之劍，吳鴻、扈稽之鉤。傳記所載一時人物，亦復難以盡信。」凡此等等，所說不能說沒有道理，對方志的理論建設，確是有參考價值的。但章學誠所處的時代，上距《吳郡志》的成書約有六百年。這是一個漫長的過程，尤其到清代的乾隆前後，方志無論在數量還是在質量上，都得到長足的發展和提高。不能以當時所達到的認識水平，去苛求古人，再說有些責難還是不一定完全恰當的。如以吳郡名志，蘇州自漢由會稽分置吳郡以來，雖歷史上屢有改置，但吳郡的名字，仍然被廣泛地使用，因此稱爲《吳郡志》，也不至於產生實質性的誤解。而況宋代的志書以地方建置的舊名、甚或以該地的別稱題名，這樣的事實是習見的，似乎已成了約定俗成的普遍行爲。至於在《山》之外又立《虎丘》門，從編纂學設置類目的嚴格要求出發，上位類應統率下位類。然而，在特殊的條件下，未始不可變通。《虎丘》是《山》的下位類，

而它的內容，遠遠地超過《山》的其他下位類，爲着篇幅的平衡，獨立成篇未始不可，特殊情況作特殊處理的方式，是應當允許的。還應該提到，章學誠在最後也承認《范志》「搜羅極博，證事亦佳。」「其所以爲後世所稱……得名亦不偶然也。」

歷史主義地說，《吳郡志》在蘇州方志史上，不僅上承《吳郡圖經續記》，青出於藍而勝於藍；而且對以後的修志，產生着很大的影響。在南宋，《紹定志》之後，再沒有修出同類型的方志，元代，始終沒有修成府一級的志書。到了明代，盧熊纂的洪武《蘇州府志》，它的體例，明顯地取法於《范志》。成化十年（一四七四年），知府丘霽修志，劉昌在《序》中說：「乃法范文穆公成大所撰志，參以百家，裨以群史。」王鏊纂正德《姑蘇志》，他在《序》里說：「合范、盧二志，參以諸家，裨以近事。」崇禎四年（一六三一年）修成的《蘇州府志稿》，纂修者王志堅作《序》說：「合舊三志（按係指范、盧、王三志），綜其義例而損益之，附以近事。」清代四次官修的府志，也與《范志》有淵源。由此可見，《吳郡志》對蘇州修志的影響多麼的深遠了。豈但如此，就是對全國來說，明、清人論及前人方志，衆口一是地提到《范志》。

的確，《范志》的最大特點是：「徵引浩博，敘事簡核。」粗略地統計，全志所引的正史、野史、類書、專著、別集、筆記、方志等有近一百五十種，有約一百七十人的各類詩文，有的還是一人多篇。所有的引文，都注明書名、篇名和作者姓名，注中又有夾注。這種辦法，在同時代的著作中不多見，它的好處是不言而喻的。所以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說這是「著書之創體」。

在引文中，有些原作或部分篇章，現在已經失傳或散佚，從文獻學的角度說這就很有價值。例如《城郭》「閭門」條：「《吳越春秋》又曰：昌（閭）門亦名破楚門，吳伐楚自此門出也。」考今本《吳越春秋》無此

文，而陸廣微《吳地記》「閶門」却有。《冢墓》「吳王闔閭墓」引《吳越春秋》文，與《太平御覽》卷五百五十八引《吳越春秋》文，有着較大的出入，顯然是所據的版本不同。又《昇聞》「吳王夫差小女曰玉」條注文，於《錄異傳》下又引《搜神記》：「又一說，此女名紫珪，魂出冢傍，見（韓）重流涕，遂邀重入冢三日三夜。重請還，紫珪以徑寸珠并玉壺贈之。重齎二物詣夫差，夫差大怒。紫珪夢見於父，以明重之事。夫差异之，悲咽流涕，因赦重，以子婿之禮待之。」而今本《搜神記》無此文，可證今本《搜神記》和宋本也不同。這些爲研究《吳越春秋》、《搜神記》和《吳地記》的版本源流，以及從事此三書的校勘和輯佚工作，提供了一個方面的依據。

從內容來看，不少資料是很見珍貴的。略舉幾條於下：

一、關於蘇州舊城，諸如城垣的範圍和規制，城門的名稱、數量和位置及其修葺啓閉，坊巷的布局 and 命名，水系的分布和橋梁的名稱等，簡要而詳明。與現存的差不多刻於同時的《平江圖》（由李壽朋命刊，後經重行描刻，現仍完好地保存在蘇州孔廟內）互相對證，頗爲翔實。現在，蘇州城牆雖已拆毀，但從保留着的盤門、水陸門、團城，市區及其四周格局，大致上還體現宋城的面貌。又根據《吳越春秋》、《越絕書》和《吳地記》等的記載，以及晉陸機的《吳趨行》和唐人的許多詩文所反映的事實，上溯春秋時吳國所建的闔閭城，明晰可辨。這就足以證實：宋的平江城，確鑿便是淵源於春秋時的闔閭城。舊史所載我國歷史上古都城，爲數很多。由於自然災害，特別是戰火的破壞，大都已湮沒在荒土野草之中。即使有一些名號仍舊，也不是當年之實了。只有蘇州，雖然幾經變遷，恰是大體上保持原有基礎的最早古城。

二、蘇屬一帶，向是澤國水鄉，因此，興修水利，歷來爲有識見的封建統治者和勞動群眾所注重。文獻

記載，漢代起，尤其到唐五代，不少的地方官都很重視修水利，北宋以來，邱與權、單諤、范仲淹、王安石、郊宣、郊僑、趙開、趙霖等先後都曾勘測、規劃或主持興修事宜。本志的《水利》一門，除了作縱向的記敘外，還收錄了邱、單、郊氏父子、趙霖和沈括等的各類文章，大都是全文照錄。這些文字，或總結歷次治水的得失，或提出治水的方針，或實錄治水的步驟、級次和方法，以及工材的徵集、實耗和完工的日程等等。是研究蘇州水利史不可多得的資料。

三、蘇州的園林勝迹，是馳譽海內外的。此志的《園亭》、《古迹》、《虎丘》，是專記其事的。《山》、《寺》、《宮觀》等門也有載及。所記不限於南宋，《園亭》始於晉的辟疆園，繼起的有唐褚家林亭、寒山寺，吳越的南園等，現存的滄浪亭，是建於北宋而保存至今的。至於虎丘的劍池，硯石山的館娃宮、響屐廊，姑蘇山的姑蘇臺，以至采香徑、越來溪、越城等，都是春秋時吳國的遺址。正可說是源遠而流長。

四、五代以前，蘇州的教育事業，和國內別的發達地區相比，是瞠乎其後的。北宋時，范仲淹首起興學，并延名儒胡瑗主講席，成績卓著。又有後繼者多人扶持，得到較好的發展。到南宋時，據《縣學記》稱：「中興以來，應舉之士，倍承平時。」教育的發達又作用於社會的前進，甚至引起風俗的轉變。《風俗》門所說的詳載「吳之土風習俗」的《隋志》曾引《郡國志》說「吳俗好用劍，輕死。又六朝時多門將戰士」等，到宋時便不如此了，已成爲人文薈萃的地方。這種狀況，又爲明清教育文化的發展，社會風尚的演變，奠定了基礎。

五、魏晉以來，蘇州素稱衣冠文物之邦。本志《人物》一門便有八卷，其中有爲數不少的人不見於別的記載，這當然可補正史之不足。也有個別著名的人物，不見於史傳。如唐代詩人韋應物，兩《唐書》無傳。

而《牧守》門有韋應物，《考證》門還有專條，并引白居易的《吳郡詩石記》，評論韋氏的爲人和詩風。補足了兩《唐書》的空白。別的如魏晉以來的江東四大姓顧、陸、朱、張，他們的盛衰、遞變，又是研究社會史的好資料。

六、專記寺廟、宮觀的有《祠廟》、《宮觀》、《府郭寺》、《郭外寺》等七卷，數量不少。最早的是建於東漢的太伯廟，六朝時逐漸增多，其中如孫權母吳夫人捨宅建的報恩寺，東晉高僧支道林建的支硎山別庵，唐的開元觀等，有的變遷迄今，仍有迹可尋。對唐武宗前後興滅佛教與佛寺的廢建，有具體的載述。對宋徽宗推崇道教也有反映。一些較爲著名的寺觀，都附有各種記和詩文。與此關聯的還有《仙事》、《浮屠》、《奇事》和《異聞》，也是專記或部分記述佛、道的。這又是研究佛教和道教的歷史所需要的。

此外，《土貢》、《土物》，可以瞭解唐宋時的土特物產。《牧守》、《官吏》，可以識別宋代地方官制的變化。《考證》門對「三吳」、「吳會」、「三江」、「五湖」等的考核，持之有據，言之成理。《異聞》門載：「嘉祐中（一〇五六至一〇六三年），昆山縣海上有一船，桅折，風飄泊岸。船中三十餘人，衣冠如唐人，繫紅鞵角帶，短皂布衫。見人皆慟哭，語言不可曉。試令書字，亦不可讀。行則相綴如雁行。久之，自出一書示人，乃唐天祐中（九〇四至九〇七年）《告授屯羅島首領陪戎副尉制》，又有一書，乃是《上高麗表》，亦稱屯羅島，皆用漢字，蓋東夷之臣屬高麗者。時贊善大夫韓正彥爲縣令，召其人，犒以酒食。罷食，以手捧首而驟，意若歡感者。正彥使人爲其治桅，桅舊植船木上，不可動。工人爲之造轉軸，教其起倒之法，其人又喜而驟。船中有諸穀，惟麻子大如蓮的。蘇人種之，初歲亦如蓮的，次年漸小，數年後只如中國麻子。」這可能是中朝友誼史上不可多得的記錄。又元豐元年（一〇七八年）和四年七月，蘇州兩次大水，元年的一次大

風雨，漲潮竟高二丈餘。這在本地水文史上是不多見的。《人物》門載：龔識，「其家至今……猶藏其登第時金花榜帖。乃用塗金黃紙，闊三寸，長四寸許，大書姓名，下有兩知舉花押。又用白紙作大帖，如藥帖狀，貯金花帖於中，外亦書姓名二字，蓋以此報其人也。自唐以榜帖相傳，而世少見其制，故附於此。」這種對金花榜貼的具體描繪，是研究唐宋的科舉制所需要的。

《吳郡志》也是有缺點和差錯的，如比起《吳郡圖經續記》，裁去《海道》和《碑碣》兩門，就是不恰當的。記事之謬誤，錢大昕於《十駕齋養新錄》卷二十就有多條的辨證，可以參閱。如《沿革之誤》條，指出此志「舍荆楚而繫之淮南」。《牧守題名》中的滕甫、程師孟、章帖、楊景略、豐稷等都有舛訛。校勘時也發現《進士題名》與《人物》所記，有牴牾和脫漏，參證《宋史》列傳，顯然有誤。儘管如此，只要不是求全責備，那是瑕不掩瑜，無損於它是我國古方志中的一部善志。

現有的《吳郡志》，大致有下列七種版本：（一）宋本（當有紹定本和寶祐增補本）；（二）擇是居影宋本；（三）汲古閣本；（四）四庫全書本；（五）墨海金壺本；（六）守山閣叢書本；（七）叢書集成本。七種版本，宋本已不易得，當以影宋本為最好，并有據黃丕烈臨宋寶王校宋本、鄭虎臣《吳都文粹》所作校勘記。由于種種原因，這個校點本，只能以汲古閣本作底本，（行款與影宋本同，都是半葉九行十八字，注用小字。白口單邊，高七寸，廣五寸半，可見也是據宋本刻的。守山閣本，墨海金壺本等都以此為底本。只是毛晉所得的書版，已有殘缺。）校以影宋本、守山閣本和《吳都文粹》，并汲取了影宋本和守山閣本兩個校記的成果；少量的選用《左傳》、《史記》、《越絕書》、《吳越春秋》、《搜神記》、《吳地記》、《全唐詩》、《全唐文》、《朝野僉載》、《西陽雜俎》、《宋史》、《吳郡圖經續記》、《真誥》、《梅譜》等作校。

校勘遇到的問題和處理辦法：（一）避諱。宋人避諱也很嚴格，太祖匡胤、玄郎和他的祖父敬、父弘殷、太宗光義、真宗恒、仁宗禎、英宗曙、神宗頊、哲宗煦、徽宗佶、欽宗桓、高宗構、孝宗昚（慎）、光宗惇、寧宗擴、理宗昀，以及這些同音字即所謂嫌名，都得諱。避諱又有三種情況：一是缺筆，如「玄」作「𤣥」，「桓」作「𣎵」。一是假代，如「玄」作「元」，「貞」作「正」。更多的則是將字拆成「從某從某」，如「朗」作「從良從月」，「曙」作「從日從署」。這種方法在別的朝代不多見。《宋史·禮志》規定：「廟諱，從某從某」。原由就在於此。校點時一律改正，除少數需要說明的以外，不另作注。（二）錯誤。原字保留，下面用括號注明正字，作注。（三）脫漏。用括號補進，作注。爲使二、三兩者有所區別，凡改正的字用〔〕，補缺的字用（）。

校注都簡略地交待正補的根據。還把汪泰亨的「補注」標以【】，以示醒目。

校勘時還遇到十分複雜而又棘手的問題，如本志所引詩文，有的缺題。如《虎丘》引許渾的詩無題，《全唐詩》卷五百三十四「許渾七」此詩題爲《題蘇州虎丘寺僧院》。有的題目有出入，如《虎丘》引劉禹錫詩題爲《虎丘見元相公題名愴然有咏》，《全唐詩》卷三百六十五「劉禹錫十二」作《虎丘寺見元相公二年前題名愴然有咏前年澆橋送之武昌》。更有姓名不具，甚至有差錯的。如《土物》下引「第二人賦」，據《全唐文》應作「仲子陵《洞庭獻新橘賦》」。至於詩文中文字的互異，更是在在可見。詩文又各有總集、選集和別集，并且還有各種不同的版本。唐人詩文流傳至今，產生的錯訛是不少的。僅以某一個集子、某一種版本校勘，其結果未必可信。如前引《全唐詩》，明顯地已不是原作的本來面目。具體的例證是：唐人諱「虎」，通常將「虎丘」作「武丘」。白居易《題東武丘寺六韻》還作「武」，其餘的已復作「虎」了。再說《全唐詩》是在清中葉刻的，輾轉鈔刻，一定有錯誤，不能以此爲準。選集和別集的各種版本雖互有長處，但也免不了存在問

題，即使是宋刻，也在所難免，這是古籍中極其普遍的現象。因此，要校的話，簡直是不勝其校。此志因爲經過兩次增補，鈔刻又會帶來舛訛，但汲古閣本畢竟保存着宋本的基本面貌，或者它還可爲別的詩文集校勘時提供依據，至少是可作參考的。所以，也就不再深入下去詳盡地作校了。

校點印行此志，是爲了紀念蘇州建城二千五百周年。願它有助於人們去認識蘇州的過去，從而加深認識我們偉大祖國的文明發展史，進而促進當前社會主義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設。由於時間較倉促，尤其是限於個人的學識水平，有錯誤和不當之處，敬請批評指正。

陸 振 嶽

一九八五年七月於蘇州寓居之再華室